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1〕088号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商丘市鼎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 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全中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辅导工作进 展报告（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商丘市鼎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丰股份”

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机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业务管理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鼎丰股份的实际情况对其进行了辅导,辅导工作取得了预期效果。

现将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所做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 报告期辅导经过描述

本期辅导时间从2021年3月24日至2021年6月15日,对鼎丰股份进行了尽职调查,同时通过组织集中培训、自学、专业咨询、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对鼎丰股份进行了辅导,对公司提出了切实可行的辅导方案。

(二)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情况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李永鹤、夏卡、郭凯君、赵文菁、张丽丽、牟九洲、陈豪、潘玲慧、杨柳组成,其中李永鹤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李永鹤、夏卡为保荐代表人。

本辅导期间,以上人员没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三) 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期辅导期间，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表）以及实际控制人。接受辅导人员的具体名单及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型
1	卜二库	董事长、总经理、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2	王奇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3	田卫华	监事会主席、实际控制人
4	刘清华	监事、实际控制人
5	赵学书	董事
6	王绵礼	董事、持股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的委托代表
7	陈春东	董事、持股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的委托代表
8	刘孝安	职工监事、持股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的委托代表
9	尹美群	独立董事
10	刘殿臣	独立董事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及辅导方式

1、辅导内容

（1）建立工作底稿

开源证券按照相关尽职调查的要求取得文件，完备工作底稿。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督促公司结合市场形势和公司实际，确定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产品方向。在此基础上，督促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确定募投项目，明确项目名称、项目周期、实施地点、人员安排、投资

额度等，并同编写募投项目可研的中介机构进行积极沟通，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3）精选层挂牌法律、法规

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以及实际控制人座谈，向其介绍公司精选层挂牌的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其法制观念及诚信意识。

（4）信息披露法律、法规

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以及实际控制人座谈，向其介绍精选层挂牌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

2、辅导方式

报告期内的辅导工作主要采取集中授课、尽职调查、现场整改、会议讨论等形式进行；中介机构就各自调查情况进行了详细沟通，协调整个辅导期间的工作计划，分析和讨论了鼎丰股份存在的主要问题、解决这些问题的方案及时间安排。

3、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期辅导期间，开源证券能够按照辅导计划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并有序推进辅导工作，公司亦能够主动配合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为辅导机构提供必要的支持，积极落实辅导内容和解决方案，并按照有关政策规范运作，辅导达到了预期效果。

（五）辅导对象按规定和辅导协议参与、配合辅导机构工作

的情况

鼎丰股份接受辅导的人员按《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辅导协议》的有关规定接受了开源证券的辅导，对于中介机构提出的问题，公司也都积极响应并做出了解决问题的相应安排。

（六）辅导效果

辅导期间，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积极配合、参与辅导工作，诚实、勤勉地履行辅导协议中约定的各项义务，有利地促进和推动辅导工作的顺利实施。

辅导期间，公司高度重视开源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提出的问题，组织相关辅导对象与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共同探讨、研究制定相关整改措施。公司为开源证券的尽职调查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并配合辅导工作小组积极开展尽职调查工作，随时就公司规范经营的有关事项与辅导人员进行沟通，能够听取并采纳项目组的合理意见。本阶段辅导的各项工作能够按计划顺利进行，达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七）下一阶段辅导重点工作

开源证券继续联合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的法律、财务和业务事项进行尽职调查，对已发现的问题，督促公司尽快进行整改并规范；同时，与其他中介机构继续辅导公司在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财务会计管理方面规范运行。

二、辅导对象的有关情况

（一）辅导对象主要经营及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运营正常，2018 年、2019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业务受到冲击，2020 年净利润下滑 29.02%；2021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逐步恢复到疫情前水平。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 579,098,839.68 元，负债 96,680,368.41 元，净资产 482,418,471.27 元；2021 年 1-3 月营业收入 118,296,077.79 元，净利润 11,099,858.48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99,858.48 元，同比增长 560.8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3,588,498.19 元。

（二）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全面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此外，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正在按照精选层挂牌公司的规范要求，对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完善。

（三）本次辅导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

2021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使用可行性议案》和《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议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

本次辅导期间，公司未发生重大股权变动、重大诉讼、发行债券或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一）目前尚存在的主要问题

1、木质原料个人供应商较多，财务核查难度较大

受行业特点影响，鼎丰股份木质原材料供应商均为个人且人员较多，给财务核查造成一定的难度。

辅导机构积极通过实地走访、核查原始凭证等综合方式开展相关核查，在确保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提升工作效率，将其对精选层申报的影响降到最低。

2、募投项目环评手续问题

公司募投项目的环评手续尚未落实，辅导机构将督促公司尽快完成募投项目的环评手续。

（二）辅导对象的配合情况

本期辅导过程中，鼎丰股份及时向辅导小组提供相关材料，对辅导人员提出的建议给予认真考虑，并积极进行改进，对开源

证券的辅导工作给予了积极配合，使得本期辅导工作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价结论

在此辅导过程中，开源证券辅导小组以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开展辅导工作，取得了公司的认可，本阶段的各项辅导工作按照计划顺利开展，取得了较好的阶段性辅导效果。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商丘市鼎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之签章页)

辅导成员签字：

李永鹤

李永鹤

夏卡

夏卡

郭凯君

郭凯君

赵文菁

赵文菁

张丽丽

张丽丽

牟九洲

牟九洲

陈豪

陈豪

潘玲慧

潘玲慧

杨柳

杨柳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

